附件2.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2021年学会学术

活动专项经费资助项目设置

2021年学会学术活动专项经费资助项目共设五类专项，9个项目（详见下表）。

2021年学会学术活动专项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归口单位或部门** | **专项类别** | **项目名称** |
| 一 | 学会部 | 示范学术活动 | A类示范学术活动 |
| B类示范学术活动 |
| C类示范学术活动 |
| 二 | 学会部 | 组织建设 | 购买岗位 |
| 三 | 学会部 |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
| 四 | 学会部 | 科技评价 | 科技评价 |
| 五 | 北京科技社团服务中心 | 科技套餐工程 | 科技助力乡村发展 |
| 支持北京科技小院建设 |
| 首都科技工作者助力河北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

**一、专项：示范学术活动**

示范学术活动旨在搭建服务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学术交流主平台，以学术交流集约首都科技资源，服务首都创新发展，促进学术繁荣，激发科技工作者创新活力。2021年，示范学术活动将重点支持聚焦首都发展的重点学科和领域，聚焦北京十大高精尖产业以及服务“三城一区”建设的学术交流活动，特别是在9-10月期间举办的高端学术交流活动，以及获得过十佳影响力学术会议的同类后续活动。申报的各示范学术活动要自觉遵守科研诚信、科研伦理，弘扬科学道德。

**子项1：A类示范学术活动**

项目说明：旨在打造高端学术交流活动，提高学术活动品质，提高市属学会学术水平。推动市属学会与全国学会、海外学术组织加强合作，集合海外学术组织、全国学会和市属学会的各自优势，在京举办高质量高水平、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学术交流活动。

项目要求：

1）申报书中须明确各参与单位的名称，并明确各单位的主承办责任；

2）每个学会限申报一项。

经费额度：8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子项2：B类示范学术活动**

项目说明：旨在培育市属学会品牌学术交流活动。鼓励市属学会开展主题鲜明、影响广泛、引领作用明显的学术交流活动，打造不同功能、不同领域、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学术交流品牌，推动重大科学问题的深入交流和突破。

项目要求：

1）由市属学会主办的或者主要承办的、在京召开的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各类品牌学术活动等；

2）每个学会限申报一项。

经费额度：5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子项3：C类示范学术活动**

项目说明：旨在鼓励围绕前沿重大科学问题的原创性理论、制约学科领域发展的关键性问题举办的各类学术交流活动，深入推进专业性学科探讨和跨领域学术交流。

项目要求：

1）市属学会主办的或者主要承办的在京召开的学术交流活动；

2）每个学会限申报一项。

经费额度：2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二）专项：组织建设**

**子项1：购买岗位**

项目说明：根据《关于北京市科协专项资金购买社会组织管理岗位的暂行办法》设置此项目。购买管理岗位是政府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对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管理岗位提供一定经费补贴，支持社会组织加强职业化、专业化建设，更好地促进工作开展。

项目要求：

1）购买岗位须是专职工作人员。学生、博士后站点工作人员以及在社会中有稳定薪酬来源的人员，不纳入购买管理岗位的人员聘用范围；

2）项目申报书中需填写“申请购买管理岗位理由、具体职责”并注明购买已有专职人员，或需聘用专职人员，需填写“秘书处（日常工作机构）专兼职人员组成、职务及其简要情况”；

3）购买岗位原则上本科以上学历；

4）购买岗位原则上年龄在45岁以下；

5）已获得社工委购买岗位的，不可申请此项目；

6）学会配套资金3万元以上。

经费额度：5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1年完成

**（三）专项：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子项1：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项目说明：引导、支持市科协所属学会探索创新青年科技人才选拔培养机制，不拘一格地发现、扶持、培养有望成为未来科技领军人物的首都优秀青年人才，帮助他们在个人成长的关键时期做出突出业绩，成长为行业的学术带头人、北京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的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的重要后备力量。

项目要求：

该项目仅限于2020年延续的学会和2021-2023年度立项学会申请；

项目周期：2021年11月底完成

**（四）专项：科技评价**

**子项1：科技评价**

项目说明：贯彻落实《北京市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按照市科协党组关于经理学术实践的工作部署和中办国办《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学会专业密集、人才荟萃、学科齐全、公平公正的第三方组织特点，以服务科技工作者和创新驱动为导向，以学会能力提升为目标，鼓励支持学会开展科技评价工作。

项目要求：

1）充分发挥学会智力密集、公平公正的第三方组织特点，开展评价工作，服务创新发展；

2）重点支持学会开展以服务创新发展为主的科技成果评价和服务人才成长的科技人才评价；

3）学会开展面向在校研究生开展评价工作；

4）学会拓宽评价领域，开展项目评审、课题评估、机构评估；

5）开展科技成果汇编。

完成时限：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五）专项：科技套餐工程**

**子项1：**科技助力乡村发展

项目说明：充分发挥科协系统科技、人才、组织优势，创新科技人员与行政村的对接服务模式，实现科技资源向农村输入的工作渠道。借助科技创新与服务业发展优势，培育和发展一批专业化社会组织，推进北京美丽乡村建设，助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针对新型生产经营主体创新资源及需求，由专家库科技人员牵头，相关技术人员多元化参与，组建专业化综合服务工作团队，提供配套技术解决方案。

项目要求:

1）申报主体为北京地区涉农科技社团、院校科协；

2）通过科技示范引领乡村振兴发展。

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3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子项2：**支持北京科技小院建设

项目说明：发挥市属涉农科技社团专家资源优势，鼓励市属科技社团为科技小院建设贡献力量，通过开展需求调研、精准培训、科学普及、文明服务和示范推广等科技服务，提高科技小院在深产业、促增收、美环境、促稳定、强治理、促和谐方面发挥的作用。

项目要求：

1）申报主体为北京地区涉农科技社团、院校科协；

2）紧紧围绕北京科技小院各不相同的科技需求，发挥科技社团各专业专家资源优势，与科技小院精准对接，精准服务；

3）区科协、科技社团、科技小院三方签订服务协议或合作意向的项目予以优先支持。

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5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子项3：**首都科技工作者助力河北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项目说明：支持首都科技社团与河北的企业、园区及相关机构对接，以需求为导向，有针对性的开展产业规划、技术指导、项目合作和成果共享等科技服务，促进科技社团和科技工作者社会化服务能力提升，推动河北创新发展。

项目要求：

1）优先支持在服务地点开展过精准调研、科技服务或与当地政府签订过战略合作协议的项目；

2）优先支持在2020年“助力河北”活动中达成合作意向的项目。

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3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1年11月底前完